



史前中原北斗崇拜探析

李禹阶 曹攀攀

摘要:北斗崇拜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占据重要地位。本文通过辨析河南郑州荥阳青台遗址、巩义双槐树遗址及濮阳西水坡遗址的北斗遗存,结合跨区域与跨民族比较研究,系统梳理北斗崇拜的源流与早期文化面貌。研究表明,至少在距今6000—5000年前,中原地区已形成抽象化、礼仪化的北斗崇拜系统。其核心内涵一方面指向时人地理观念中的“天地之中”,另一方面蕴含强烈的政治与宗教意义,使中原原始宗教在自然神崇拜中呈现鲜明的世俗化特征,适应了史前中原政治文化的发展需求。需明确的是,中原文明在早期“满天星斗”式的文化格局中脱颖而出,是地理环境、文化融合、礼制发展等多重因素协同作用的结果,北斗崇拜作为其中重要一环,为文明演进提供了精神与制度层面的支撑。

关键词:中原地区;北斗崇拜;双槐树遗址;原始宗教;政治文化

中图分类号:K87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669(2026)02-0005-10

在中国史前文化中,诸多蕴含天文、时令、气候等信息的玉、石器物被广泛发现。例如距今8500—7800年前的湖北秭归东门头遗址出土的男性太阳神石刻图像,腰部刻画星辰,头顶刻画有23条光芒的太阳,体现了三峡地区早期天神膜拜与巫觋的天象神职意识^①;距今7000多年前长江中游高庙文化遗址下层祭坛出土的陶器,饰有凤鸟负日、獠牙兽面(饕餮)纹、八角星纹等组合图案^②,与天文、气象相关,是当地农业经济对天文节气需求的反映。原始农业与天文、气象、节气、历法息息相关,因此在史前社会中,观天测象既是早期重要的科学知识,也是原始宗教祭祀天地的核心内容。

在众多天象中,北斗星是史前先民用以测度节气、时令的重要星象。北斗星由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7颗星组成斗勺形星座,故称“北斗七星”。在中部平原地区,

北斗星是夜空中最能显示季节转换的星座,先民通过观测斗柄指向变化确定季节和节气^③。因此,北斗崇拜的形成与发展,深刻体现了史前农业聚落对节气划分与时令的重视。

事实上,史前中国多个区域均存在与天文、历法相关的北斗星崇拜,中原地区目前发现的相关遗存虽数量不多,但文化内涵鲜明独特。20世纪90年代,冯时首次从天文学角度解释考古学遗存,将距今6000余年的濮阳西水坡45号墓中用胫骨与蚌壳摆放的铲状图案判定为北斗象征,首次揭示了该蚌塑图样的星象意义^④,之后,又辨识出多种形象的北斗遗存^⑤。此后不少学者沿用冯时识别北斗遗存的方法,进一步辨识出更多与北斗相关的遗存,持续拓展了史前北斗崇拜的内涵^⑥。此外,亦有学者认为史前遗存中常见的“卍”字符体现的是北斗绕北极周天旋转的景象,是四季北斗合成符^⑦。

收稿日期:2024-09-13

作者简介:李禹阶,男,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考古文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 401331),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博士生导师,澳门科技大学访问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中国思想史、社会史、人类学研究。曹攀攀,女,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研究生。

2018年和2020年,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分别公布的郑州荥阳青台遗址和巩义双槐树遗址的北斗遗存资料,为厘清中原地区北斗崇拜的源流与早期文化面貌提供了关键实物材料,也深化了我们对史前先民宗教与天文观念的认知。

一、仰韶文化时期的中原北斗崇拜遗存

史前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现象出现很早。20世纪70年代,在河南郑州大河村遗址^⑧中出土一件陶片,发掘者推测其纹饰为北斗尾部形象,但因仅有局部,不能窥得全貌,无法准确断定是否为北斗星纹,但可能与北斗相关。

在距今约6000年前的濮阳西水坡仰韶文化遗址中,考古工作者发现了壕沟、灰坑、墓葬以及由蚌壳拼塑的图案。其中,45号大型墓葬墓主人是一名成年男性,安葬于墓室中央,东、西、北三面小龕内发现三具人骨,学界多认为是殉葬个体。在中央成年男性骨架的两侧和脚端,则由蚌壳摆成龙、虎和铲形三种图案,关于其含义,发掘者认为蚌塑龙虎是墓主权力和地位的象征^⑨,应该与天文、历法测度和巫师的祭祀、占卜有关。如张光直认为蚌塑龙虎鹿与道教中的三趺相关,是墓主上天入地的助手^⑩;李学勤和冯时则从天文学角度进行解读,认为这是天文学中的东宫苍龙和西宫白虎^⑪。冯时进一步提出墓主脚下的三角形图案为北斗,认为墓主是早期的司天者兼巫覡或部族首领,蚌塑龙、虎和北斗是对墓主去向另一个世界的模拟,三具殉人即为祭祀龙、虎、北斗而存在^⑫。

濮阳西水坡遗址的北斗崇拜现象,在仰韶文化中晚期的遗址中进一步重现。位于郑州荥阳市广武镇的青台遗址,是仰韶文化中晚期的环壕聚落遗址,其二、三期遗存距今约5300—5100年。遗址东部内环壕的外缘地带发现一处祭祀场所,其布局仿照北斗九星。该区域由9只陶罐排列成星象图案,东侧设有圆形土坛,西侧放置大、中、小三件瓮棺,南部则有一座祭祀坑,坑内存放一具非正常死亡的人骨。整个祭祀区周围,还分布着数量较多的疑似地白遗迹^⑬。这

一遗存充分表明,当时的先民已具备一定的天象认知能力,并形成了以北斗崇拜为核心的祭祀仪式。

无独有偶,在青台遗址西不到40公里处的巩义双槐树遗址也发现了北斗九星祭祀遗存。双槐树遗址是一处由内壕、中壕和外壕3条环壕围成的仰韶文化中晚期大型聚落,发现由3处经过严格规划的夯土祭祀台和13处祭祀坑组成的祭祀遗迹,同时,在遗址内确认3处公共墓地和4处陶窑。遗址中心居址区最大的房子前面的门廊处,同样有9个陶罐摆放成北斗星的形状,其北部还有麋鹿和猪骨架坑^⑭。有学者认为:考虑到这一陶罐组合分布在权贵居住区域内面积达220平方米最大的一所房址前的门廊中,应当具有特殊的含义,发掘者推断其是天象中的“北斗”星象应该是很有见地的^[1]。这种北斗星摆放形式与青台遗址的北斗九星高度相似,印证了被称为“河洛古国”的双槐树遗址先民同样传承着北斗崇拜的传统与仪式。

这两处遗存资料的公布,不仅证实了中原先民存在北斗星辰崇拜,更揭示出当时流行的是“九星”崇拜而非后世普遍盛行的“七星”崇拜,这一现象引发了学界争议。事实上,中国古代关于北斗星辰的记载,既有“七星”之说,亦有“九星”之论。早在20世纪初,气象学家竺可桢曾就“北斗九星”问题作过探讨:

梁刘昭注《后汉书》卷二十《天文志》有云:“璇玑者谓北极星也。玉衡者谓斗九星也”。其言出自星经。《黄帝素问灵枢经》有“九星悬朗,七曜周旋”之语。唐王冰注:“上古九星悬朗,五运齐宣,中古标星藏匿,故计星之见者七焉。”孙星衍以为九星者,即现有北斗七星外加招摇、大角。《淮南子》卷五《时则训》:“孟春之月,招摇指寅,昏参中,旦尾中。……”……南宋王应麟引《春秋运斗枢》云:“北斗七星……第七摇光,摇光即招摇也”。按《天官书》:“杓端二星:一内为矛招摇;一外为盾天锋”,招摇如为杓之一部,则天锋亦应属杓。《晋书·天文志》:“梗河三星在角北,招摇一星在其北,玄戈一星在招摇北”。石氏《星经》:“招摇在梗河北,入氏二度,去北辰四十一度”。是则

招摇非摇光明矣,北斗杓三星玉衡、开阳、摇光相距自五度至七度而自摇光至玄戈,自玄戈至招摇亦各六七度。星之光度,玄戈稍弱为四等星,招摇足与七星中天权相比,故玄戈、招摇殆为北斗最后两星。^[2]

在竺可桢看来,“北斗九星”不仅是一种天文现象,在古人认知中更承载着“上古九星悬朗,五运齐宣”的政治运势寓意。夏鼐则将竺可桢的观点总结为“北斗古代为九星(加上玄戈、招摇二星),不止七星;这由于古代北斗星较近北天极,恒显圈中不止七星。北斗九星都在圈中的时代当在距今三千六百年以迄六千年前”^[3],明确指出距今6000—3600年前,古人确实能够观测到北斗九星。英国学者李约瑟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的论述也佐证了这一观点:

我们已经看到,北斗斗柄的位置(指上、指下、指东或指西)作为季节的指标。现在《星经》中仍然载有一种古老的传说,即北斗原来不是七星而是九星,不过其中两颗后来已经看不见了。事实上,如果把斗柄延长下去,便碰到牧夫座的某些星,这些星过去很可能被认为属于北斗。《淮南子》(约公元前120年)中有整整一篇在叙述每个月的社交仪式,按照招摇所指的方位逐一列举。……招摇大概就是牧夫座 γ ,它已经在公元前1500年前后离开恒显区,由此看来,这篇文献似乎记载了一种很古老的传说。^[4]

《淮南子·时则训》中以十二月对应十二辰的记载,即李约瑟以及竺可桢所共同引用的资料“孟春之月,招摇指寅……仲春之月,招摇指卯……季冬之月,招摇指丑……”^[5],可见古人以招摇星指向判定时令的传统。《鹖冠子·环流》中亦有类似记载,“斗柄东指,天下皆春;斗柄南指,天下皆夏;斗柄西指,天下皆秋;斗柄北指,天下皆冬”^[6],进一步印证了北斗星象与季节划分的密切关联。

至20世纪末,陈久金通过梳理典籍文献,确认上古时期中国以北斗斗柄作为时节标志的体系包含七星与九星两种标准,二者均遵循“初昏斗柄下指为冬至,上指为夏至”的规律。陈久金指出,九星体系的斗柄方位以第五、七、八、九星

连线为主轴,经由“招摇”“天锋”指向大火星,始创于约4000年前的原始社会;七星体系则以第六、七两星连线延伸,朝向摄提、角、亢方向,成形于春秋战国之际^[7]。同时,亦有学者认为:“北斗九星是十分古老的提法。约公元前16至公元前4世纪,在黄河流域的纬度上,不但北斗七星在恒星圈内,连接斗柄之下的玄戈、招摇两星也终年照耀于北方夜空。是故,古人将玄戈和招摇两星归属北斗座,称之为北斗第八、第九星名。”^[8]

综上所述,中国古代确有“北斗九星”之说,春秋战国之后,“北斗七星”之说逐渐成为主流。北斗九星与七星的差异主要在于构成其斗柄的星体不同,导致排列方式有所区别。距今约5000年前的青台遗址和双槐树遗址的北斗九星遗存,符合当时的天文观测与认知背景。

二、中原先民北斗崇拜的特性

史前中国各地区先民均对北斗星象有所认知,但唯有中原地区的先民将其提升为重要祭祀对象,形成一套规范化的礼仪体系,呈现出区别于其他地区的鲜明特性。如前所述,史前社会中,天象、水文等自然现象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主持祭祀、观测天象的巫师作为知识群体,掌握着巫术及天文、农业等知识,在社会中享有崇高威望。早期天文、节气、历法的观测制定多由巫师兼首领执行,且常与祭祀、占卜活动结合。北斗星因兼具明确方向性和明亮可视性,自然成为重要的崇拜对象。

从跨区域比较来看,史前中国各区域的北斗崇拜呈现出不同的文化面貌。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中曾出土一件木槌头^⑤,其头面尺寸过大且柄部呈弯曲状,不利于施力操作,不具备工具的常用功能,因此更可能是一件木制北斗模型。此外,安徽潜山薛家岗墓葬中出土的带孔石刀^⑥、陕西芦山岭遗址出土的七孔玉刀^⑦,均可能为古人崇祭北斗的礼器。

岩画艺术中的北斗星象呈现,也是一种重要的表现形式,可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于石面雕琢7个石窝,以象征北斗七星,此技法在辽宁鞍山^⑧、内蒙古翁牛特旗白庙子山^⑨、敖汉旗城子山^⑩等地有所发现;另一类则采用绘制圆点的方

式代表北斗星体,如山西吉县柿子滩岩画^②。

冯时还依据古籍中北斗与猪的关联记载,首次提出猪母题和斗魁图像象征北斗的观点^②。随后,陆思贤与李迪采纳了这一见解^③,进一步辨识出更多北斗形象。这些形象广泛分布于浙江余姚河姆渡^④、上海崧泽^⑤、安徽含山县凌家滩^⑥、山东莒县陵阳河与大朱村^⑦等遗址以及宁夏隆德县沙塘镇^⑧、云南个旧市^⑨、辽宁^⑩、内蒙古^⑪等地。此外,有学者解读史前文化中所见到的“卍”字符时,认为其正是象征北斗七星绕北极“帝星”顺时针旋转之象^⑫。目前,该符号在浙江余姚河姆渡^⑬、上海崧泽^⑭、湖北宜昌清水滩^⑮、安徽凌家滩^⑯、山东大汶口^⑰、内蒙古赤峰市石棚山^⑱、青海柳湾^⑲等遗址以及新疆阿尔金山北麓^⑳等地出土的陶器上均有发现。

与其他区域的北斗形象相比,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遗存呈现出三大鲜明特性。其一,形成了独立完整的北斗遗存区。濮阳西水坡遗址、青台遗址和双槐树遗址的北斗遗存均非孤立存在,而是具有完整的组合形态。西水坡北斗遗存紧邻墓主,且与蚌塑龙、虎遗存构成有机整体;青台遗址北斗遗存东部有圆形土台,周围有三个瓮棺,南部有埋葬非正常死亡人骨架的坑;双槐树遗址北斗遗存北部有麋鹿和猪骨架坑,均具有明确的祭祀属性。其二,祭祀场所与聚落核心区高度关联。西水坡遗址的北斗遗存位于高等级墓主足下,双槐树遗址的北斗九星遗存位于中心居址区最大房子(F12)的门廊处,青台遗址的北斗祭祀区处于聚落内环壕外侧的重要位置,均与权贵活动区域紧密结合,凸显了北斗崇拜与社会核心权力的直接关联。其三,祭祀仪式兼具实用性与等级性。中原北斗祭祀以陶罐等简约器物为核心象征,配套有瓮棺、动物骨架甚至人殉,既满足了天文观测与节气测定的实用需求,又通过人殉等高级别祭祀形式彰显权力等级,不同于其他地区或侧重单一象征意义或祭祀形式相对简单的遗存。

史前中原的这种北斗祭祀形式,可通过文化人类学案例得到旁证。例如黑龙江省宁安县的满族群体至今仍保留星祭传统。该仪式属于家祭范畴,通常选择农历九月后新粮入仓的某个子夜举行。祭祀时,多在西窗外的土烟囱后

设主桌,上置7个香碟、7盅米酒与7盏油灯碗;其外另设一副桌,其上安放祭猪,口嚼五谷杂粮,头朝向北斗^①。锡伯族将北斗七星视为方向神,他们在长期的劳动实践中,认识并掌握了北斗七星的运行规律,人们进山狩猎,夜里就靠它来辨别方向。每年阴历十二月二十七日,选一只肥公羊,用清水轻轻擦洗过后宰杀,祭在供桌前。同时,在西屋靠西墙角处置一小炕桌,炕桌上点燃7根蜡烛,蜡烛的布局样式依照北斗七星的形状;把事先削好的7根木桩在西北墙角钉好,木桩的布局样式也依照北斗七星的形状,并且每个桩上点一根用油和面制作而成的面烛,祭祀时由家长带领一家老小点七根香跪拜,当晚把煮好的羊腿供一夜^②。锡伯族以蜡烛、木桩模拟北斗的祭祀形式,与青台、双槐树遗址用9个陶罐仿北斗布局的方法一致,体现了人类对星辰崇拜的跨时空共鸣;而满族、锡伯族祭祀时以猪羊为牺牲的习俗,亦与青台、双槐树遗址北斗遗迹旁的人骨、动物骨架一致。

此外,不同民族祭祀北斗的核心诉求也各有侧重:鄂温克族相信天上的北斗星能够赐予人灵魂,除夕之夜例行北斗祭,人们将瘦肉、糖块等供品置于朝北斗方向的案上,并面向北斗星许愿祈祷^③。在达斡尔族传统中,北斗星被称为“多罗·霍得”。若部族里有儿童因身体羸弱而染病,族人便在夜间点燃7盏灯,朝北斗祭祀,不宰杀牲口^④。鄂伦春族、蒙古族、彝族、藏族、赫哲族、瑶族等民族,也流传着关于北斗星的不同传说。这些传说不仅展现了各民族对北斗星的信仰,更彰显了人类对自然和宇宙的敬畏之情。这些民族在漫长历史中多以渔猎、采集为生,与青台遗址、双槐树遗址先民的生计模式相近,北斗星作为“天空之舟”与“岁月之钟”,其方向指引与季节预示功能对生产生活至关重要,故而成为普遍的崇拜对象。

综上,新石器时代中原地区确实存在北斗崇拜,且与先民的生产生活、祭祀活动密切相关。当时人们观测到的北斗星辰系统,包含七星与九星两种组合方式。结合距今6000多年前的濮阳西水坡遗址的北斗遗存来看,史前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是一种较为盛行的星辰崇拜,因北斗星具备方向指示与季节预判功能而备受

推崇,最终发展为仪式化的祭祀活动。

三、史前中原北斗崇拜的政治和宗教意蕴

史前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并不仅是一种单纯的对星辰、节气的敬畏、崇尚,更是带有政治与宗教意蕴的礼仪仪式。如前所述,濮阳西水坡45号墓中发现的用蚌壳堆塑的龙、虎形象,以及由蚌塑三角形与两块人胫骨组合而成的铲状图案,学界虽解读各异,但普遍认同蚌塑龙虎是墓主权力与地位的象征,墓主兼具早期司天者、巫覡与部族首领的多重身份,蚌塑龙、虎、鹿等形象是协助墓主沟通天地的灵物。这一解读将天文星辰与史前社会的政治、宗教权威紧密结合,具有充分的合理性。

科林·伦福儒认为,考古学中礼仪活动的指示物至少应该涵盖四个要素:①关注的焦点,即在公共祭拜活动中需要的一系列集中人们注意力的设施,在物质遗存上它可能表现为特殊的地点(如山顶)、建筑(如神庙)、设施(如祭台、礼器)和象征物;②现实世界和神界的分界,在物质遗存上它可能表现为建筑中设计明显的公开陈列和隐蔽的独特神秘物,以及清洁和污染概念在圣区设施和日常维持上的反映;③神祇的存在,在物质遗存上它可能表现为一个简单的符号,也可能是一个三维的肖像;④参拜和供奉,在物质遗存上它可能表现为祭拜者的肖像或塑形、仪式使用的各种设施(如药物、舞蹈)、牺牲仪式、食物和饮料、其他贡物或投资巨大的设施和建筑等^⑤。参照这一标准,濮阳西水坡遗址45号墓、双槐树遗址、青台遗址的北斗遗存均完全符合礼仪活动范畴。主持祭祀与观测天象者的身份应为部落首领兼巫师,凸显了北斗在高等级祭祀礼仪中的核心地位,也揭示出史前中原北斗崇拜的政治化、宗教化意蕴。

新石器时代的“巫师群体不仅是氏族、部落宗教祭祀等礼神事务的主持者,还是知识文化如天文、气象、农业、手工业、医术等的承载者与传播者,史前聚落秩序及原始道德的维护者”^[9]。从双槐树遗址的北斗九星遗存及其周边环境来看,该遗址是位于伊洛河与黄河交汇处高台地

上的高规格仰韶文化中晚期大型聚落,面积达117万平方米。F12作为居住区最大的房屋,北斗造型置于其门廊处,结合北部的麋鹿骨架和猪骨架,既表明房屋主人的特殊身份,更勾勒出部落首领主持、众先民参与的北斗祭祀场景,印证了当时已形成系统的北斗礼祭仪式。这套仪式既包含对天象的崇拜,更有彰显巫师兼首领权威的政治意图。

青台遗址位于黄河南岸的一条小支流枯河边的高台地上,面积约30万平方米。青台遗址的北斗造型自成一体,旁边有黄土堆成的台子,南部有一具非正常死亡呈“大”字形摆放的人骨架,周围置有3处瓮棺,瓮棺内发现有婴儿头骨碎片以及丝织品碎片。目前虽不知这样的摆放方式有何用意,但是在北斗九星周围进行人殉与北斗祭祀有密切关系是可以确定的。在生产力尚不发达的新石器时代,祭祀活动通常是用牲畜作为牺牲,人祭仅出现在规格较高的祭祀活动中。据此推断,当时的北斗崇拜应该有一套隆重的祭祀仪式。它说明,至少在距今6000—5000年前,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除了具有天文、节气的意蕴外,更蕴含着强烈的政治与宗教意义。

值得深入探讨的是,新石器时代中晚期,各地考古学文化灿若星斗,且多数区域均对北斗形象有所认知,为何唯独中原地区将北斗提升为核心祭祀对象,并发展出规范化的礼仪体系?这一现象的形成,与史前社会复杂化进程中巫师职能的向权力的转化密切相关。史前巫师所掌握的祭祀权力,不仅反映了早期先民的宗教信仰,同时也满足了聚落社会在天文观测、农业生产、疾病治疗与伦理规范等方面的共同需求。其本质是一种依托自然规律的神秘力量而展现的综合性体系,内含巫术、科学、经验知识与道德观念的交融,这些正是早期聚落社会组织赖以自律、约束、生存的重要条件,也是史前聚落组织所需的公共服务。这类公共资源不是无关紧要的,而是早期农业聚落维持生计不可或缺的核心条件。正因其公共服务中的重要性,原始宗教及巫师的权威日益提高,并且随着时日延续而演变为一种隐形的社会权力。例如濮阳西水坡墓葬中的蚌塑龙虎图案及人殉现

象,就是通过对天文、时令、气象、灾异的测度与祈祷,并在沟通天人的过程中超越了平等社会的界域,最终塑造了墓主的崇高权威。就人殉而言,它可能是最初祭祀天地神祇的祭品,其来源可能是俘虏及捕获的外族人,以他们来殉葬,会反映出首领兼巫师的一种威仪及其所拥有的社会权力。这是因为天空、星际往往被视为最高神祇的居所与众神的渊藪,它们主宰着人间命运,故对古人来说,天文学不仅是一种有助于生存的实用知识体系,也是天道或神谕的体现^④。所以,在人类早期的聚落社会中,巫师群体会通过对祭祀、知识、伦理与自然法则的垄断而取得对聚落先民的信仰支配权,这种信仰支配权逐渐转化为聚落社会最初的社会权力。如我国北方及黄河流域、长江流域等史前区域文化的大型祭坛,包括辽宁喀左东山嘴红山文化祭坛^⑤、内蒙古大青山西段新石器时代祭坛^⑥、湖南澧县城头山遗址祭坛^⑦、太湖地区良渚文化祭坛^⑧等,均兼具祭祀天地神祇与观测天象、测度节气、预报气候的双重功能,正是这一历史进程的实物见证。

史前中原文化将北斗崇拜提升至礼仪高度,其原因还需结合史前中原地区的具体环境与原始宗教特征加以分析。

其一,从客观环境来看,中原地区位于北纬35度左右,从该位置观察天象,北斗位于恒显圈内,终年可观测到,这为生活于此的先民观测北斗、崇拜北斗提供了天然条件。由于中原地区开阔的平原环境,先民在修建祭祀神祇和观测天象的祭坛时,多选择旷野之巅的“地”之中点,以尽量接近“天”之中心,便于“天人”沟通与“神意”授受。《史记·历书》记上古律历的政治文化内涵云:“神农以前尚矣。盖黄帝考定星历,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闰余,于是有天地神祇物类之官,是谓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乱也。民是以能有信,神是以能有明德。”^{[10] 1256}在司马迁看来。所谓“三皇”与“五帝”,正是史前社会复杂化的重要分界线。而距今6000—5000年,正是中原地区社会复杂化的重要时期,这些聚落、聚落群的巫师兼首领往往通过对天文、历法等知识体系的垄断,强调其权力的“神性”来源。因此,在早期文献中,对中原社会组织“考定星历,

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闰余”的记载是十分频繁的。如《尚书·尧典》曾记尧“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时……帝曰:咨,汝羲暨和,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以闰月定四时,成岁”^[11],通过对四方位置、日出日落以及鸟星、大火、虚星和昴星等天象的观测,推算春分、夏至、秋分和冬至节令,由此维持原始宗教与公共职能合一的政治文化传统。这种情况在距今4300年左右的陶寺文化中表现得更为突出^⑨。陶寺遗址22号墓(ⅡM22)出土的“漆木圭尺”^⑩,位于墓室东南角,属邦国君主随葬之器。由此说明,历法与节令的制订和宣示,是早期统治者的重要权力手段,也是当时统治者垄断知识体系借以提升自身政治权威的体现。北斗星辰作为中原史前先民天文知识的核心内容,与中原核心区(晋、豫、陕一带)作为仰韶文化地理中心的定位高度契合,恰好印证了中原先民“天地之中”的地理观念。

特别是根据近年来聚落考古的研究成果,仰韶文化遗址的分布整体上可分为两条路径:一条自豫北延伸至豫西南,途经安阳、焦作、郑州、平顶山以及南阳;另一条走向为黄河南岸的郑州、洛阳、三门峡,两条线路呈丁字形,交汇于郑州^⑪。从地理位置来看,郑州位于第二、第三阶梯交汇地带,地形较为复杂,北临黄河,南依嵩山山脉,这也决定了郑州地区的考古学文化交流整体呈现“东—西”向格局。其最西端的双槐树遗址,位于伊洛河交汇处,扼守进入洛阳盆地的要道,辐射郑州与洛阳盆地东部广大区域;最东端的大河村遗址,作为次一级中心聚落,辐射索河、熊儿河、贾鲁河等支流沿线遗址区,文化内涵丰富,被视为该区域的经济交流中心^⑫;青台遗址则处于两个中心聚落的交通要道中点,东距大河村遗址、西距双槐树遗址均为30公里。《史记·天官书第五》中有“斗为帝车,运于中央,临制四乡”^{[10] 1291}的记载,意即北斗驶于星空中央,节制四方。这些聚落的地理位置,既便于观测天象与北斗星辰,更强化了时人对“天地之中”“斗为帝车”“临制四乡”的认知,使得北斗星辰成为天然的祭祀与礼仪化对象。

其二,这一现象是中原地区原始宗教中祖先神信仰发展的必然结果。赵辉曾指出,史前

中原地区的一个显著特点是缺少与宗教有关的考古记录；而在东部沿海地区，宗教往往是被用作整合社会的强有力的乃至最重要的手段^⑤。李伯谦在关于文明演进模式的探讨中，提出在中国古代文明演进中，各个地方形成的模式并不一样，不同模式有不同前途。他提出了两种模式的不同表现：一种是突出神权的模式，如红山文化、良渚文化；另一种是突出军权、王权的模式，如仰韶文化、龙山文化^⑥。

在中原传统文化中，奉天法祖、重视族类、注重世俗、崇贵轻富的特点很早就形成了。在公元前6000年前后的裴李岗文化中开始出现有共同葬俗、排列有序的族葬墓地，应是当时祖先崇拜观念和现实社会秩序显著强化的反映^⑦。在距今6000—5000年前后，这种社会结构与价值观继续发展，并形成了中原文化与史前中国其他区域文化不同的特质。它使中原地区原始宗教很早就由自然神崇拜向具有世俗化特征的祖先神崇拜转化，在人口迁徙、族类战争、社会整合中快速形成王权、神权、族权三位一体的权力结构，并向早期礼制转化，也因之形成了早期礼制所蕴含的血缘化、内聚化、世俗化、礼仪化等社会结构特征，形成简朴、务实、重族、崇祖的中原文化的基本属性^⑧。《国语·鲁语上》所云“夫圣王之制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御大灾则祀之，能捍大患则祀之。非是族也，不在祀典”^[12]，即说明了这些血缘族群的“先祖”“先公”通过公共权力及其职能（如祭祀、御灾、防患、定国等）而为族群或政治体建立丰功伟绩。在这种世俗化的社会组织中，有关观天测地的天文、气候、节气、历法的测度成为史前政治体如聚落群、“古城”、“古国”等的统治者进行管理的重要公共职能之一。尽管这种天文学知识往往掩盖在史前宗教信仰的幕布后面，但正是通过祭祀天地的行为而对气候、节气、历法的测度，使从事农业的定居聚落产生出对于巫师兼首领权威的崇拜和敬仰，并使聚落人群更加重视对祖先与神祇的崇拜，同时强化了他们对政治组织、领袖权力（即王权）及等级结构的认同。祭祀所展现的“神性”推动了古代聚落乃至早期城邑、国家中的族群对巫师兼首领的尊敬和膜拜。所以，在史前

中原地区，以祭祀祖先为中心的宗法之礼、以公共权力的神秘化与等级化为内容的制度之礼、以向自然山川神灵求福避祸禳灾的泛灵崇拜之礼，共同构成早期礼仪之“祀”的重要内容^⑨。

从物质文化层面考察，早期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并未脱离这一文明演进模式。在以自然神为主神的信仰模式中，会在时光流逝中将信仰主神上升为统一神，这种统一神往往以自身为中心，使它超越血缘性氏族、部落的狭隘神祇信仰，形成超血缘、超族群、超世俗政体的区域性宗教及神权政治体系^⑩。与大约同一时期的红山文化、良渚文化等相比，在祭祀设施上，红山文化分布范围内存在许多坛、庙、冢。特别是在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所见的祭天（燎祭）、祭地（瘞埋）、祭祖先（裸礼）的不同祭祀方式表明，红山文化时期已经出现了较为完备的对天、地、人（祖先）的祭祀体系，是一种以神权为主的神权社会。而良渚文化除了有像瑶山、反山、汇观山这样的高台大墓，墓中还随葬大量精美的玉、石制作的祭祀礼仪器物，玉器类型主要涵盖琮、璧、钺，以及冠状器、三叉形器、锥形器、玉璜等，玉礼器的造型主要源于对神徽主题的表现。特别是良渚玉钺柄端的装饰，以及反山M12玉钺所刻的神徽纹饰^⑪，共同揭示出良渚古国是一种神权、王权相结合的以神权为主的神权国家。而中原地区因奉天法祖、注重世俗、崇贵轻富的文化特质，其神祇崇拜与红山文化、良渚文化存在显著区别：中原地区的聚落群、“古城”、“古国”统治者更推崇简约质朴的传统，反映在祭祀礼仪上，便是极度重视实用性。北斗星辰作为天文、节气、历法的核心组成部分，对其的祭祀既满足了先民生产生活的需求，又为统治者树立“神性”权威提供了重要支撑。因此，即便北斗祭祀属于对“天”的祭祀范畴，也始终保持简约质朴的风格。这也解释了为何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以陶罐、祭祀坑等象征性礼仪设施为主，黄土堆砌的祭台直径约1米、高不足1米，祭祀区总占地面积不足300平方米，无论规模还是祭祀礼器的丰富程度，都远不及红山文化、良渚文化的祭坛与礼器。从祭祀对象来看，红山文化崇拜的对象有图腾、天地、女神，良渚文化崇拜的对象为神徽等，均为超脱于人之上的宇宙之

神祇。中原地区对自然界诸神的崇拜,则更具实用性意义。它使中原地区的原始宗教在自然神崇拜中既表现出强烈的世俗化特征,也体现出蕴含日月、星辰的“天道”对世俗权力的护佑和保障。这一特质在文献中关于北斗授时、建朔功能的记载中表现得尤为突出,如《史记·天官书第五》中就有“分阴阳,建四时,均五行,移节度,定诸纪,皆系于斗”^{[10]1291}的说法。正是由于北斗星辰兼具授时功能与“天道”属性,中原先民才将其列为自然神祭祀的核心对象。

与史前其他区域文化相比,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在原始自然神崇拜中独具一格。中原地区一神崇拜与泛灵禁忌的多神崇拜并存,导致该地区史前先民宗教呈现多重性特征。从文献记载来看,距今约5000年的黄帝既是驾龙驭虎的众神之神,又是享受禘祭的世俗人王。例如《史记·五帝本纪》记黄帝在位时,“……而鬼神山川封禅与为多焉。获宝鼎,迎日推策。……顺天地之纪,幽明之占,死生之说,存亡之难”^{[10]6},清晰展现了其兼具神性与世俗性的双重特质。因此,在史前中原地区的信仰体系中,除了与“王权”合法性直接绑定的最高祖先神外,其他崇拜对象无论地位高低,最终都服务于统治权力。而在这种祖先主神信仰体系中,所谓“主神”并非超然独立的存在,而是聚落群或“古城”“古国”最高统治者的先公、先祖,其核心功能是护佑地上王权与世俗统治,庇佑世袭子孙,因此与当时的政治、军事、文化发展密切相关,宇宙天体、星辰及自然诸神都只是服务于地上“王权”的辅助力量。正是这种主次关系,催生了“斗为帝车,运于中央,临制四乡”的观念。这种主辅格局使得对自然诸神的崇拜未能持续向形而上的高度发展,往往停留在初级、稚嫩的表现阶段,导致中原地区出现“有神无话”或缺乏神话细节的现象,未能形成完整的英雄史诗。同时,由于自然神信仰的发展进程过早中断,其原始属性使得人们难以全面把握自然神灵的多样性,导致崇拜缺乏深厚的理论内涵,大多局限于世俗功利的祸福诉求,对现实人生的关注远超过对天神与理念的信仰。而北斗崇拜,正是这种世俗功利性自然神崇拜的典型代表。

因此,在不同的信仰模式下,物质与精神文

化形态呈现出显著差异:在祖先神信仰模式下,表现精神生活或宗教信仰的物质遗存较为稀少、质朴,其世俗化性质更为明显;而在自然主神崇拜模式中,体现信仰或祭祀的遗存、设施就比较丰富,神权则在社会中起着极端重要的作用。这种差异往往导致认知误区,即认为高大宏伟的祭坛、精美的玉礼器代表着更高的文化等级与更先进的文化内涵,进而觉得位于黄河中下游的中原地区史前文化相形见绌——既没有红山文化那样丰富的大型祭祀遗存,也没有良渚文化那样海量的精美随葬品,因此一度出现“5000多年前中原地区为文明洼地”的说法。通过以上对中原地区北斗崇拜的分析,可以看到,中原地区只是选择了一种更为实用的政治文化发展路径,这种模式“导致早期中国社会在神权上的世俗性、现实性与功利性特点,使神权逐渐屈从于王权”^[13],尽管北斗在后世又逐渐衍生出更为丰富的文化含义,但追溯其崇拜源流,能够帮助我们更深刻地认识史前中原地区原始宗教与政治文化的独特演进路径。

需要明确的是,中原文明在早期“满天星斗”格局中最终脱颖而出,是诸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北斗崇拜只是其中一个因素。除北斗崇拜所关联的天文历法优势、政治权力整合功能外,中原地区优越的地理环境(适宜农业发展)、多元文化的交汇融合、务实的生产生活方式、早期礼制的逐步成熟等,均是推动文明演进的重要因素。北斗崇拜的独特性在于,它将天文知识、宗教信仰与政治权力深度绑定,形成“实用化、世俗化、等级化”的文化特质,为中原文明的整合与发展提供了精神与制度层面的支撑,而非单一的决定性因素。正是这种多元因素的协同作用,使中原文明在与其他区域文明的交流互动中逐渐凸显优势,最终成为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核心。

综上所述,中原地区的北斗崇拜是史前文化的重要现象,其九星崇拜形态、与权力核心的紧密绑定、“天地之中”的观念载体属性,使其区别于其他区域及民族的北斗信仰。作为中原文明演进的助力之一,北斗崇拜所体现的世俗化、实用化特质,深刻影响了中原政治文化的发展路径,也为理解早期中国文明的多元起源与核

心形成提供了重要视角。

注释

①武仙竹、马江波：《三峡地区太阳崇拜文化的源流与传播》，《四川文物》2019年第2期。②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湖南黔阳高庙遗址发掘简报》，《文物》2000年第4期；《湖南洪江市高庙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2006年第7期。③范毓周：《河南巩义双槐树“河洛古国”遗址浅论》，《中原文化研究》2020年第4期。④冯时：《河南濮阳西水坡45号墓的天文学研究》，《文物》1990年第3期；《中国早期星象图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90年第2期。⑤冯时：《星汉流年——中国天文考古录》，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冯时：《中国天文考古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⑥例如伊世同：《北斗祭——对濮阳西水坡45号墓贝塑天文图的再思考》，《中原文物》1996年第2期；陆思贤、李迪：《天文考古通论》，紫禁城出版社2000年版；牟海芳：《中国古代北斗信仰与猪神崇拜之关系论考》，《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5年第2期；董家宁：《史前北斗信仰与猪神崇拜之关系初探——从红山文化礼器中的猪母题说起》，《社会科学论坛》2013年第8期；冉景中：《北斗与猪神崇拜起源考》，《世界宗教文化》2017年第2期等。⑦余健：《卍及禹步考》，《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1期；张远山：《华夏万字符是四季北斗合成符——万字符传播史（上）》，《社会科学论坛》2016年第11期。⑧郑州市博物馆发掘组：《谈谈郑州大河村遗址出土的彩陶上的天文图象》，《中原文物》1978年第1期。⑨丁清贤、孙德萱、赵连生等：《从濮阳蚌壳龙虎墓的发现谈仰韶文化的社会性质》，《中原文物》1988年第1期。⑩张光直：《濮阳三趺与中国古代美术上的人兽母题》，《文物》1988年第11期。⑪李学勤：《西水坡“龙虎墓”与四象的起源》，《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88年第5期；冯时：《中国早期星象图研究》。⑫⑬冯时：《中国天文考古学》，第278—320页，第146—147页。⑭方燕明：《2017年度河南省五大考古新发现》，《华夏考古》2018年第3期。⑮⑯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河南巩义市双槐树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2021年第7期。⑰⑱河姆渡遗址考古队：《浙江河姆渡遗址第二期发掘的主要收获》，《文物》1980年第5期。⑲安徽省文物工作队：《潜山薛家岗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学报》1982年第3期。⑳㉑姬乃军：《延安市发现的古代玉器》，《文物》1984年第2期。㉒鞍山岩画专题考古调查组：《鞍山、海城地区古代岩画的调查报告》，《辽宁省博物馆馆刊》2010年。㉓吴甲才：《内蒙古翁牛特旗白庙子山发现新石器时代早期北斗七星岩画》，《北方文物》2007年第4期。㉔孙小淳、何笃、徐凤先等：《中国古代遗址的天文考古调查报告——蒙辽黑鲁豫部分》，《中国

科技史杂志》2010年第4期。㉕山西省临汾行署文化局：《山西吉县柿子滩中石器文化遗址》，《考古学报》1989年第3期。㉖陆思贤、李迪：《天文考古通论》。㉗㉘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崧泽——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7年版，第56、81页。㉙㉚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凌家滩——田野考古发掘报告之一》，文物出版社2006年版，第209页。㉛山东省考古所等：《山东莒县陵阳河大汶口文化墓葬发掘简报》，《史前研究》1987年第3期；苏兆庆等：《山东莒县大朱村大汶口文化墓地复查清理简报》，《史前研究》1989年。㉜马建军：《形制独特的四孔玉器》，《中国文物报》1998年10月25日。㉝红河州文管所、个旧市博物馆：《云南个旧市倘甸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96年第5期。㉞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牛河梁第二地点一号冢21号墓发掘简报》，《文物》1997年第8期。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内蒙古工作队：《内蒙古敖汉旗小山遗址》，《考古》1987年第6期。㊱张远山：《华夏万字符是四季北斗合成符——万字符传播史（上）》。㊲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姆渡——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3年版，第343页。㊳湖北省宜昌地区博物馆、四川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宜昌县清水滩新石器时代遗址的发掘》，《考古与文物》1983年第2期。㊴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大汶口续集——大汶口遗址第二、三次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74页。㊵李恭笃：《昭乌达盟石棚山考古新发现》，《文物》1982年第3期。㊶青海省文物管理处考古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湾》，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148页。㊷周菁葆主编：《丝绸之路岩画艺术》，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24页。㊸祝秀丽：《北斗七星信仰探微》，《辽宁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1期。㊹满都尔图等主编：《中国各民族原始宗教资料集成：锡伯族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96页。㊺汪立珍：《鄂温克族神话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29页。㊻《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达斡尔族社会历史调查》，民族出版社2009年版，第240页。㊼[英]科林·伦福儒、保罗·巴恩：《考古学：理论、方法与实践》，文物出版社2004年版，第412—413页。㊽㊾李禹阶：《陶寺文化与早期中国的初构》，《历史研究》2024年第5期。㊿郭大顺、张克举：《辽宁省喀左县东山嘴红山文化建筑群址发掘简报》，《文物》1984年第11期。㊿包头市文物管理所：《内蒙古大青山西段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86年第6期。㊿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澧县城头山古城址1997~1998年度发掘简报》，《文物》1999年第6期。㊿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余杭瑶山良渚文化祭坛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88年第1期。㊿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队、山西省考古

研究所、临汾市文物局:《陶寺城址发现陶寺文化中期墓葬》,《考古》2003年第9期;何弩:《山西襄汾陶寺城址中期王级大墓ⅡM22出土漆杆“圭尺”功能试探》,《自然科学史研究》2009年第3期。^{⑤③}许顺湛:《河南仰韶文化聚落群研究》,《中原文物》2001年第5期。^{⑤④}靳松安、张建:《从郑州地区仰韶文化聚落看中国早期城市起源》,《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2期。^{⑤⑤}赵辉:《中国的史前基础——再论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文物》2006年第8期。^{⑤⑥}李伯谦:《中国古代文明演进的两种模式——红山、良渚、仰韶大墓随葬玉器观察随想》,《文物》2009年第3期。^{⑤⑦}韩建业:《裴李岗时代的“族葬”与祖先崇拜》,《华夏考古》2021年第2期。^{⑤⑧}李禹阶:《“共识的中原”与史前“中原中心”的形成——兼论“最初的中国”的特质》,《中原文化研究》2023年第3期。^{⑤⑨}李禹阶:《史前中原地区的宗教崇拜和“礼”的起源》,《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1期。^{⑥⑩}李禹阶:《中国史前宗教与社会权力的演进》,《中国社会科学》2024年第1期。^{⑥⑪}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反山(上)》,文物出版社2005年版,第64—65页。

参考文献

[1] 范毓周.河南巩义双槐树“河洛古国”遗址浅论[J].中原文化研究,2020(4):17.

- [2] 竺可桢.二十八宿起源之时代与地点[M]//竺可桢文集.北京:科学出版社,1979:249.
- [3] 夏鼐.从宣化辽墓的星图论二十八宿和黄道十二宫[J].考古学报,1976(2):48.
- [4]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三卷[M].梅荣照,等译.北京:科学出版社,2018:228-229.
- [5] 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卷五[M].冯逸,乔华,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13:159-183.
- [6] 黄怀信.鹖冠子校注[M].北京:中华书局,2014:70.
- [7] 陈久金.北斗星斗柄指向考[J].自然科学史研究,1994(3):209-214.
- [8] 鲁子健.璇玑玉衡考[J].社会科学研究,1994(5):85.
- [9] 李禹阶.史由巫出:史以载“道”与中原“正统”史观:以司马迁《史记》为观照[J].西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5):122.
- [10]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59.
- [11] 十三经注疏:尚书正义[M].李学勤,主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33-35.
- [12] 徐元诰.国语集解[M].王树民,沈长云,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2:154-155.
- [13] 李禹阶.文明与早期中国文明[J].中国史研究动态,2022(1):26.

An Exploration of the Worship of the Big Dipper in Prehistoric Central China

Li Yujie, Cao Panpan

Abstract: The worship of the Big Dipper has long held a significant position in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By analyzing the remains related to the Big Dipper unearthed at the Qingtai site in Xingyang, Zhengzhou and the Shuanghuishu site in Gongyi, and Xishuipo in Puyang, Henan, this study investigates the origins and early cultural manifestations of Big Dipper worship. The findings reveal that at least 6,000 to 5,000 years ago, an abstract and ritualized system of Big Dipper worship gradually emerged in the Central Plains. This phenomenon can be attributed to two main factors: first, the Big Dipper might represent the concept of “the Center of Heaven and Earth” in the geographical cosmology of the period; second, it carried profound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significance, which reflected the strong secular characteristics of primitive religion in the Central Plains, and aligned with the political and cultural needs of prehistoric Central China. It is important to note that the rise of the Central Plains civilization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diverse coexisting cultures in the early times was the result of synergistic interactions among multiple factors, including geographical environment, cultural integratio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ritual systems. As a crucial element in this process, the worship of the Big Dipper has provided both spiritual and institutional support for the evolution of civilization.

Keywords: the Central Plains; the Big Dipper worship; the Shuanghuishu site; primitive religion; political culture

[责任编辑/启 轩]